

证券代码：830978

证券简称：先临三维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股权激励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3年8月28日，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23年9月1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股权激励）>的议案》。

本次定向回购股份方案涉及上述两次回购注销（预留授予及首次授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 定向回购类型及依据

定向回购类型：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定向回购依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回购细则》”）第四章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挂牌公司可以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定向回购：（二）挂牌公司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对行使权益的条件有特别规定（如服务期限、工作业绩等），因行使权益的条件未成就（如激励对象提前离职、业绩未达标等）、发生终止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情形的，挂牌公司根据相关回购条款或有关规定，回购激励对象或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份。

根据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十四章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异动时股权激励计划的执行”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处理”之“(三)激励对象自愿辞职、劳动合同到期不续签或被辞退,激励对象已行权或已解除限售的权益继续有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行权和解除限售,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因其他原因身故的,已行权或已解除限售的权益继续有效。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回购并注销。”

根据《激励计划》“第十章激励对象获授权益、行使权益的条件”之“二、行使权益的条件”之“(四)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要求”规定:公司针对股权激励,按年度对激励对象进行个人层面考核。个人层面考核结果分为 A、B+、B、B-、C 五个等级,绩效考核结果共分为三档,各档对应的行权/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绩效考核结果 (X)	个人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N)
A、B+、B	100%
B-	60%
C	0

如果公司满足当年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解除限售的股权激励权益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行权/解除限售的数量*公司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行权/解除限售比例。

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并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根据《回购细则》和《激励计划》,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19.92 万股《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1、预留授予

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 1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离职、身故),其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14.7 万股按规定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14.7 万股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2、首次授予

公司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其对应的已获授但尚

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4.56 万股按规定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2 名激励对象因其 2022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为 B-或 C，合计 0.66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规定由公司予以回购注销。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5.22 万股 2021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综上，公司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19.92 万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

三、 回购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57,760 元向 20 名激励对象回购注销 19.92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具体情况如下：

1、回购对象

公司《激励计划》授予的 20 名激励对象（含首次授予对象和预留授予对象）。

2、回购价格：2.8 元/股

《激励计划》规定限制性股票初始授予价格和回购价格为 3.00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2022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 元），根据《激励计划》规定，公司应对回购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调整公式：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回购价格）。经派息调整后， P 仍须为正数。

根据以上公式，经派息调整后，《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 $=3-0.1-0.1=2.80$ 元/股。

综上，调整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回购价格为 2.80 元/股。

3、回购数量

本次总计回购注销 19.92 万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

4、回购注销数量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0.0518%

5、回购金额：本次回购所需金额为 557,760 元。

6、回购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注销数量（股）	剩余获授股票数量（股）	拟注销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	/	/
二、核心员工					
1	11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离职、身故）	核心员工	147,000	0	0.8909%
2	7名离职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核心员工	45,600	0	0.2764%
3	2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核心员工	6,600	17,400	0.0400%
核心员工小计			199,200	17,400	1.2073%
合计			199,200	17,400	1.2073%

四、 预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类别	回购注销前		回购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46,956,034	12.2210%	46,756,834	12.1755%
2. 无限售条件股份 （不含回购专户股份）	337,268,666	87.7790%	337,268,666	87.8245%
3. 回购专户股份 （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等）	0	0%	0	0%
总计	384,224,700	100%	384,025,500	100%

注：上述回购实施前所持股份情况以 2023 年 9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数据为准。

五、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1,278,230,949.93 元，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40,734,599.06 元。本次回购金额为 557,760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

为 0.0436%，占公司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0.0536%。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384,224,700 股，本次回购并注销 19.92 万股，占注销前总股本的 0.0518%。本次股份回购注销金额较低，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六、 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根据《公司法》规定，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方案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三十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通知情况将按相关规定予以披露。

七、 备查文件

- （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四）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先临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9 日